公司代码:600336　　　　公司简称:澳柯玛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澳柯玛	60033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英峰	季修宪
电话	0532-86765129	0532-86765129
办公地址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315号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315号
电子信箱	wyf@aucma.com.cn	dmb@aucma.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059,314,420.57	6,696,511,700.53	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54,894,471.50	2,018,989,530.13	1.7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77,053.38	480,637,945.25	-171.55
营业收入	3,397,074,640.20	3,392,779,476.65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246,316.89	78,657,567.81	2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638,436.34	60,087,834.96	44.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3	4.20	增加0.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04	0.0984	22.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04	0.0984	22.3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6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59	308,417,225	0	质押	79,600,000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71	69,569,220	0	无	0
许志峰	境内自然人	1.26	10,051,000	0	无	0
李科学	境内自然人	0.81	6,473,160	0	无	0
王树先	境内自然人	0.70	5,588,800	0	无	0
毛路平	境内自然人	0.59	4,709,900	0	无	0
陈岳宏	境内自然人	0.55	4,407,600	0	无	0
张薇	境内自然人	0.49	3,952,400	0	无	0
杜德坤	境内自然人	0.48	3,860,900	0	无	0
周华	境内自然人	0.39	3,105,35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不期而至并迅速蔓延至全世界,无论是对国内还是国外经济发展都产生了严重的冲击,全球经济陷入衰退已成定局。作为市场日趋饱和的耐用品,公司所处行业消费受疫情冲击明显,市场竞争更加激烈。面对如此严峻复杂的形势,全体澳柯玛人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主线及要求,直面挑战,迎难而上,于危机中寻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在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全力推动复工复产,主动从严治企,加大产品创新,创新市场营销,推进组织结构调整,严控经营风险。公司经营质量持续提升,发展韧性不断增强,为实现全年经营发展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97亿元,同比增长0.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24.63万元,同比增长22.3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0.59亿元,净资产22.40亿元,资产负债率68.2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4亿元。

2020年上半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主动从严治企,强化绩效管理及费用控制,提高发展质量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深化"主动从严治企挂图作战镜子榜",不断提高员工自觉主动从严的意识和能力,建立起自觉严格高效,主动追求卓越的企业治理体系。持续强化绩效管理,不断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利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平台将绩效管理进行固化,严肃开展绩效考评,激发员工潜能。同时,公司大力推进费用控制工作,加强各类费用事前审批,夯实费用预算和费用审核,有效控制了费用的支出。

二是加强产品企划与技术创新,实施精品工程与爆品战略,提升产品力。报告期内,公司各企划平台围绕"高端突围、爆品引爆",以客户需求作为决策与行动的出发点,使技术创新成为推动公司发展的核心动力,上半年家用及商用冷链领域共有15大系列,38个型号新产品实现量产,其中重点完成了爆款55mm新平台冷柜、两门三门直冷风冷爆款系列冰箱等产品。继续在全产业链中深入实施精品工程与爆品战略,进一步缩减产品型号,依托一流的技术创新体系,以爆品思维深挖用户痛点,全力聚焦打造明星产品,为用户带来极致体验和爆炸级口碑效应;质量方面,进一步加强了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监督,重新修订发布公司OQC抽检标准10余项,使质量抽检工作更加规范和提升,切实提高了产品质量。

三是加强营销管理创新,提升营销效率。报告期内,面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公司加强了营销模式与机制的创新,继续积极组织开展夺标精英锦标赛,效果显著。国内家用渠道创新营销,加大线上销售,持续推进"云销计划",联动经销商发起营销攻势;开展"星光甄选,健康守护"直播带货,全员直播带货,有力支撑了上半年任务目标的实现。国内商用渠道进一步整合渠道资源,做好全网协同,为客户提供全套制冷解决方案,打造智慧全冷链管理平台,巩固了公司品牌在商用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商用渠道还加强了生物冷链产品和商用冷链产品的推广,参与建设了700家核酸检测PCR实验室,并为黄冈市中心医院、大别山医疗中心等14家医疗单位,定向捐赠了总价值200余万元的生物医疗设备,起到了良好的社会效应。海外渠道加快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加快网络拓展,推进全渠道、全品类布局,大力拓展跨境电商和援外业务,上半年收入实现了逆势增长。

四是实施品牌提升工程,全面提高品牌价值。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施"品牌赋能计划",外塑澳柯玛品牌形象,内树"顾客第一"服务品牌。公司实施了以央视推广为核心的品牌赋能计划,《星光大道》和电影频道栏目广告于今年1月1日正式登陆央视,通过与央视《星光大道》甄选品牌称号授权、综艺频道、电影频道的战略合作,全面开启国家级品牌升级之路。借助《星光大道》上半年超高的收视率,公司品牌广告触达4岁以上人口1.13亿人,25岁以上人口1亿人,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公司围绕用户需求,持续创建金海豚五星服务品牌,打造服务口碑;并在内部深入开展"顾客第一"服务品牌创建活动,有力提升了总部支持服务市场的力度。

五是继续深化事业部运营机制,推行创赢计划,激发公司创新活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事业部运营机制建设,各事业部与各渠道、平台的配合更加紧密,遇事共议、责任共担、利益共享得到了更好体现,真正实现了事业部决策和管理的统一,运行机制更加科学高效。同时,公司继续积极推行创赢计划,激发员工创造自我的激情,对上年度创赢项目进行了评价与激励,并积极培育本年度创赢项目,营造浓厚的创新氛围,实现了公司与员工的共赢。

六是持续强化风险防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完善"预防+监控+应对"风险管理体系的目标,通过完善合同管理、运营风险跟踪、内控评价与审计检查等,对重点业务风险防控进行评估和规范,促进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降低运营风险,有效确保了公司运营质量。

下半年,面对严峻复杂的行业形势和前所未有的深刻变革,公司将继续按照年初确定的工作总体要求与主线,主动从严治企,全力推进"互联网+全冷链"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顺应消费升级的趋势,全方位提升产品价值,建设一流创新体系,深入实施精品工程,快速满足用户需求。继续坚持"两手抓",一手抓增量红利一手抓存量裂变,着力提升公司效益,严控经营风险,实现公司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努力完成全年经营目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0年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并依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详见财务报告"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应收款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议案》。

为合理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水平,满足公司业务转型及发展需要,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客户类型(性质)、业务模式的变动,公司对原账龄组合进行细分,根据不同组合分别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调整应收款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已披露的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1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应收款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公告》(临2020-007)。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36　　证券简称:澳柯玛　　编号:临2020-030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召开和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第一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第二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32)。

第三项、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出资比例进行调整并增资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对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参与持股的控股子公司青岛澳柯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澳柯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目标公司")出资比例进行调整,并由公司所属原投资主体单方增加出资。具体如下:

一、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一)青岛澳柯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11000万元

2、住所:青岛市黄岛区团结路2877号

3、法定代表人:王英峰

4、经营范围:空调、洗衣机、干衣机等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

5、目前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股)	持股比例(%)
青岛澳柯玛商务有限公司	5830	53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5170	47
合计	11000	100

6、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3624.75万元,净资产4471.27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8818.09万元,净利润847.40万元。

(二)青岛澳柯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5000万元

2、住所:青岛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1号

3、法定代表人:郑培伟

4、经营范围:集成灶、智能家居等产品的生产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5、目前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股)	持股比例(%)
青岛澳柯玛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2650	53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350	47
合计	5000	100

6、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0136.11万元,净资产1847.08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7469.38万元,净利润259.54万元。

二、本次出资比例调整及增资情况

在保持目标公司认缴股本总额(注册资本)不变的前提下,将目标公司股东中上述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的出资比例统一增加至70%,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出资比例降至30%,并由公司所属相关全资子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出资比例单方增加出资,补充实缴出资的差额。具体如下:

(一)青岛澳柯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调整后认缴情况		目前实缴情况		调整后应实缴情况	
	认缴股本	比例	实缴股本	比例	应实缴股本	比例
青岛澳柯玛商务有限公司	7700	70%	636	53%	1316	70%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3300	30%	564	47%	564	30%
合计	11000	100%	1200	100%	1880	100%

(二)青岛澳柯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调整后认缴情况		目前实缴情况		调整后应实缴情况	
	认缴股本	比例	实缴股本	比例	应实缴股本	比例
青岛澳柯玛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3500	70%	636	53%	1316	70%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1500	30%	564	47%	564	30%
合计	5000	100%	1200	100%	1880	100%

上述目标公司股东青岛澳柯玛商务有限公司、青岛澳柯玛生活电器有限公司本次均应新增实缴股本680万股,每股价格按照目标公司2020年7月31日经评估净资产确定。

本次出资比例调整及增资事项尚需经目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36　　证券简称:澳柯玛　　编号:临2020-031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监事会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召开和表决,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32)。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36　　证券简称:澳柯玛　　编号:临2020-032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现将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16年12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8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7,448,300股新股。公司本次发行最终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94,681,269股,发行价格为7.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46,088,399.72元,由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科学认购。截至2016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募集资金729,480,471.9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6)第SD04-00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上年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情况

2019年4月26日,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募集资金转出专户后12个月内。2019年10月29日,根据相关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3月18日、4月30日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剩余金额共计人民币3.40亿元,提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2、本年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3月20日,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募集资金转出专户后12个月内。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4月14日、5月8日将募集资金2.5亿元、1亿元,总计3.50亿元转出相应募集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本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933.82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224万元,募投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2,748.89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1,431.27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1,49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431.27万元)。本期实际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50亿元,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为6,49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设立专户存储。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保税区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分别于2017年1月12日、13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4月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商用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及商用冷链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升级,升级变更后新项目名称为冷链智能化制造项目,包括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以及智慧冷链智能化制造两个子项目,随着项目合并,取消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路支行募集资金账户,2018年4月27日,公司与青岛澳柯玛智慧冷链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各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应存余额人民币414,919,986.96元,扣除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0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为人民币64,919,986.96元。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投项目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截止日余额
冷链智能化制造项目	中信银行开发区支行	8110601012500801343	募集资金专户	5,290,548.03
新型节能冷藏车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税区支行	37150198571000000590	募集资金专户	17,049,303.16
线上线下营销平台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二支行	3803021638000000645	募集资金专户	42,580,135.77
合　计				64,919,986.9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2,748.89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4月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商用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及商用冷链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升级,升级变更后,新项目名称为冷链智能化制造项目,包括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以及智慧冷链智能化制造两个子项目,该新项目总投资70,460.48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46,552.82万元(含利息),本年已投入3,922.20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已投入21,726.37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809.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33.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159.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748.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3.4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冷链智能化制造项目			46,159.54	46,159.54	3,922.20	21,726.37	-24,433.17	47.07%	2021年12月			否
商用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	是	35,198.28										否
商用冷链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11,094.05										否
新型节能冷藏车建设项目	否	12,528.00	10,861.58	10,861.58	510.05	5,263.08	-5,598.50	48.46%	2020年12月			否
线上线下营销平台项目	否	15,788.51	15,788.51	15,788.51	501.58	5,759.45	-10,029.06	36.48%	2020年12月			否
合计		74,608.84	72,809.63	72,809.63	4,933.82	32,748.89	-40,060.74	44.9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分两次于2020年4月14日、2020年5月8日分别补充2.5亿元、1亿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余额41,492万元,其中专户结余余额6,492万元,补充流动资金35,000.00万元,系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8年4月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商用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及商用冷链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升级,升级变更后,新项目名称为冷链智能化制造项目,包括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以及智慧冷链智能化制造两个子项目,该新项目总投资70,460.48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46,552.82万元(含利息),升级后项目2021年12月竣工验收。											

公司代码:600397　　　　公司简称:安源煤业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煤业	600397	*ST安煤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金柱(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钱蔚
电话	0791-86310228	0791-86316516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洲大街1022号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洲大街1022号
电子信箱	Aymyjt2012@163.com	qianwei_nc2014@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381,875,221.78	6,612,208,569.47	1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130,421.71	854,687,638.75	-9.1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5,979.49	-44,170,448.02	42.37
营业收入	2,735,298,496.54	2,617,420,380.99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59,853.26	11,624,287.88	-78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881,740.46	18,301,965.05	-50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3	1.36	减少11.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9	0.0117	-791.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9	0.0117	-791.4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76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4	389,486,090		无	
刘志均	境内自然人	1.30	12,833,541		无	
余迪春	境内自然人	0.58	5,715,802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4,964,480		无	
刘滢	境内自然人	0.49	4,816,200		无	
顾人祖	境内自然人	0.37	3,631,003		无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35	3,513,300		无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3,035,500		无	
张洪富	境内自然人	0.30	3,000,000		无	
广州泰宁养老院有限公司	其他	0.29	2,888,8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公司债	14安源债	122381	2015.11.20	2020.11.20	74,000	7.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91.09	88.7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06	1.9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全力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以优化生产方案、大力推进提质增效、强化经营管控为抓手,持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推动"一优三减"工作,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坚持"目标不变、任务不减"的总体原则,坚持效益优先、稳中求进,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为公司生产经营平稳运行,取得了积极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3,529.85万元,同比上升4.50%;利润总额-7,544.41万元,同比减盈8,371.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05.99万元,同比减盈9,168.41万元。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复产复工后员工返岗和出勤率低减缓导致产销量大幅下降所致;二是上半年煤炭价格受市场影响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原煤89.74万吨,单位制造成本517.42元/吨,生产商品煤80.74万吨,商品煤单位成本606.21元/吨。商品煤销售量79.24万吨,商品煤平均价格721.23元/吨,吨煤毛利109.81元;煤炭贸易量123.88万吨,煤炭贸易销售单价757.73元/吨,采购成本740.52元/吨,吨煤毛利17.21元。

报告期内,公司焦炭贸易量为53.59万吨,焦炭贸易销售单价1,745.08元/吨,采购成本1,732.05元/吨,毛利13.04元/吨。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735,298,496.54	2,617,420,380.99	4.50
营业成本	2,558,564,675.03	2,344,281,162.10	9.14
销售费用	21,030,482.40	22,916,651.26	-8.23
管理费用	82,784,654.95	72,889,420.73	13.58
财务费用	129,454,626.10	122,074,155.39	6.05
研发费用	3,389,176.65	4,208,088.54	-1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5,979.49	-44,170,448.02	4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6,960.70	-52,856,963.19	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158.48	-135,202,475.92	107.26
税金及附加	18,791,111.20	25,248,090.95	-25.57
信用减值损失	7,961,082.53	-11,776,929.70	167.60
营业外收入	7,753,875.34	9,558,162.68	-18.88
营业外支出	16,743,965.07	26,307,170.22	-36.35
利润总额	-75,444,088.55	8,267,490.91	-1,012.54
所得税费用	4,909,670.36	705,156.14	596.2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11787.81万元,增幅4.5%,主要是本期煤炭及焦炭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加21428.35 万元,增幅9.14%,主要是本期煤炭及焦炭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减少188.62万元,降幅8.23%,主要是本期运输费等费用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加989.52万元,增幅13.58%,主要是职工薪酬结构调整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款增加了利息支出。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比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因收入增加,货款回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项目工程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其他科目变动原因说明变动原因说明:1、税金及变动:主要是享受疫情税费优惠减免政策所致;2、信用减值损失变动: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回前期货款较多所致;3、营业外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是本期因去产能煤矿安置职工大幅减少,导致按规定使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减少影响;4、营业外支出变动,主要原因是本期去产能煤矿安置职工大幅减少影响;5、利润总额变动:主要是本期受疫情影响,产销量和商品煤价格均出现下降所致;5、所得税费用变动:主要是子公司上年同期抵扣了以前年度末弥补的亏损导致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自产煤炭分析

报告期,公司原煤产量89.74万吨,同比减少20.23万吨。上半年生产商品煤80.74万吨,同比减少19.63万吨;销售商品煤79.24万吨,同比减少19.50万吨。

商品煤收入同比减少20,526.73万元,其中:煤炭价格下降减收5,185.02万元、煤炭产销量减少减收15,341.71万元。

②煤炭贸易业务分析

报告期,公司煤炭贸易购销量为123.88万吨,同比增加19.26万吨,增幅18.41%;销售价格757.73元/吨,同比下降51.29元/吨,降幅6.34%。采购价格740.52元/吨,同比下降55.99元/吨,降幅7.03%;毛利17.21元/吨,同比增加4.70元/吨。

报告期内,公司焦炭贸易量为53.59万吨,同比增加15.58万吨,增幅40.99%;焦炭贸易销售单价1,745.08元/吨,采购成本1,732.05元/吨,毛利13.04元/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12,855,465.20	12.37	722,546,579.43	11.27	26.34	
应收票据	549,566,091.52	7.44	483,537,615.54	7.54	13.66	
应收账款	666,528,603.29	9.03	621,065,978.56	9.69	7.32	
预付款项	291,247,660.15	3.95	121,061,428.53	1.89	140.58	主要是贸易量上升增加预付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96,924,090.34	1.31	89,071,700.14	1.39	8.82	
存货	177,580,337.61	2.41	102,488,739.83	1.60	73.27	主要是本期疫情影响自产煤库存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4,934,381.00	1.02	52,585,069.42	0.82	42.50	主要是本期可抵扣税费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32,373,849.53	0.44	19,895,323.86	0.31	62.72	主要是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款保证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4,895,539.77	1.01	76,118,429.84	1.19	-1.61	
固定资产	3,487,219,746.49	47.24	3,278,163,854.93	51.15	6.38	
在建工程	254,223,130.27	3.44	231,501,238.66	3.61	9.82	
无形资产	550,225,339.25	7.45	566,007,626.43	8.83	-2.79	
长期待摊费用	10,595,749.27	0.14	8,495,474.93	0.13	2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57,427.22	0.52	36,848,380.83	0.57	3.55	
短期借款	2,170,780,000.00	29.41	2,187,480,000.00	34.13	-0.76	
应付票据	1,374,492,045.07	18.62	784,352,524.00	12.24	75.24	主要是贸易量上升增加票据结算支付。
应付账款	563,740,708.98	7.64	387,809,382.44	6.05	45.37	主要是本期增加赊购所致
预收款项			58,548,507.43	0.91	-100.00	主要是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106,798,685.04	1.45			100	主要是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重分类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2,469,285.55	1.25	59,832,831.21	0.93	54.55	主要是跨月工资余额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7,295,165.59	0.37	28,353,772.12	0.44	-3.73	
应付利息	16,636,134.78	0.23	8,891,754.69	0.14	87.10	主要是新增融资租赁款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533,771,603.62	7.23	567,364,273.41	8.85	-5.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6,176,348.72	12.95	147,107,502.10	2.30	549.98	主要是公司债将于本年到期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404,119.62	0.03	3,878,495.54	0.06	-38.01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递延收益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267,950,000.00	3.63	311,950,000.00	4.87	-14.10	
应付债券			770,714,753.49	12.02	-100.00	主要是公司债将于本年到期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440,481,801.06	5.97	194,293,388.89	3.03	126.71	主要系增加融资租赁款所致
递延收益	165,525,416.12	2.24	147,608,526.55	2.30	12.14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总额为62,152.45万元,其中矿山环境治理与生态恢复保证金2,316.05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5,655.04万元,其他保证金14,181.06万元;期末质押应收票据52,693.52万元,用于票据池业务办理应付票据;期末受限固定资产净额102,365.28万元,用于抵押及融资租赁融资。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经营、对外贸易经营、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仓储服务、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278,796.62	597,531.59	140,667.00	-9,881.91
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煤炭选洗及加工、煤炭及制品批发零售、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木竹及其制品经营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公司业务、仓储服务、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商务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开发转让。	60,000.00	159,866.74	24,150.05	522.02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对外贸易经营、仓储服务、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000.00	8,987.36	-43,415.77	386.34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仓储服务、对外贸易经营、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000.00	20,846.68	4,878.60	298.68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7.32
江西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信息服务、物流信息服务(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000.00	1,339.58	-348.28	11.82
江西丰城源洲煤层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发电及能源综合利用	1,000.00	2,712.29	2,428.20	25.62
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煤层气发电	1,000.00	1,123.12	150.58	154.10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采掘销售、煤炭精选加工、煤田勘探、煤层气开发利用	25,578.73	166,805.69	48,554.54	5,758.91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开采,洗精煤,洗煤,矿粉、矸石砖及矿山机械加工,煤矿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上述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7,500.00	1,172.99	-44,150.92	-51.90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零售,国内贸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润滑油、沥青、石油助剂、重油、渣油、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除危险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77,533.00	142,210.59	41,839.10	-1,437.28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燃料油(闪点大于100℃)、渣油、重油、沥青、石油助剂销售。(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涉及行政法规需经审批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3,000.00	23,517.34	-8,935.65	-91.42
江西萍安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国内外贸易,对矿业的投资(以自有资金),机电安装、机械安装、土方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服务;物资供应,洗煤,机械产品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销售,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00.00	122.16	-656.80	4.45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邹爱国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0-030

公司债券代码:122381　　公司债券简称:14安源债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并于2020年8月21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爱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其中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其中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彭金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4月16日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其中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与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设立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持股45%,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持股35%,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0%。

该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彭金柱先生简历:彭金柱,1968年10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丰城矿务局尚庄煤矿财务科助理会计师,丰城矿务局财务处成本科长、副主任会计师、副处长,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煤炭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0-031

公司债券代码:122381　　公司债券简称:14安源债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自2016年以来,随着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煤炭产业布局和区域供应格局发生了新变化,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煤炭去产能后产能大幅减少,为保障江西省煤炭资源的持续稳定供应,促进陕赣区域经济合作,拓展陕煤入赣销售渠道,充分发挥公司煤炭业务区域位置优势,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能物贸公司")拟与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煤澄合矿业")、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运销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拟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江能物贸公司持股45%,陕煤澄合矿业持股35%,陕煤运销公司持股20%。

(二)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该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该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前,公司已对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蛟桥镇政府办公楼517室;

法定代表人:刘珣;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选洗及加工;煤炭及制品批发、零售;木、竹及其制品经营、加工;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商务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开发、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江能物贸公司的资产总额为91,227万元,净资产为23,628万元,营业收入为378,507万元,净利润为1,981万元(经审计)。

2、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南大街388号;

法定代表人:叶东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383,692.46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加工与销售(仅限分公司经营);矿山建设;煤矿专用设备及配件制造;煤矿机电设备加工及修理;地质勘查钻探设计与施工;灌注浆工程设计与施工;工程建筑设计与安装;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铁路运输(仅限自用铁路专线内);五金交电与汽车配件销售;电力生产、供电、供暖;车辆维修、保养、装潢;房屋、设备租赁;建筑材料生产与销售;物资采购与销售;石油运输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汽车货运(危险品除外);矿山救护与培训(仅限内部培训);物业管理;电子信息服务;住宿、会议、餐饮服务;企业管理服务;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的销售;消防服务;旅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陕煤澄合矿业的资产总额为1,587,480万元,净资产为342,970万元,营业收入为372,007万元,净利润为-67,940万元(经审计)。

3、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东八道巷17号;

法定代表人:杨科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5,100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批发经营;煤矿伴生矿产品、焦炭及副产品、洗清煤及洗煤厂副产品的销售及运输计划协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陕煤运销公司的资产总额为528,117万元,净资产为99,705万元,营业收入为2,995,091万元,净利润为7,178万元(经审计)。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陕赣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二)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

(四)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五)经营范围:煤炭加工、销售、存储及物流运输。(以工商登记注册的经营范围为准)。

(六)经营期限:长期;

(六)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七)出资人及股权设置:江能物贸公司持股45%,陕煤澄合矿业持股35%,陕煤运销公司持股20%。

(八)出资方式:

出资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缴纳出资时间					
			首期			第二期		
			出资方式	缴纳数额	缴纳时间	出资方式	缴纳数额	缴纳时间
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4,500万元	45%	货币	450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前	货币	4,050万元	2030年12月31日前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	3,500万元	35%	货币	350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前	货币	3,150万元	2030年12月31日前
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万元	20%	货币	200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前	货币	1,800万元	2030年12月31日前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比例、注册资本与流动资金

1.股权比例:江能物贸公司45%;陕煤澄合矿业35%;陕煤运销公司20%。各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各方按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

2.注册资本: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0,000万元(大写壹亿元整)。分批认缴,首期认缴1,000万元,江能物贸公司认缴4500万元,陕煤澄合矿业认缴3500万元,陕煤运销公司认缴2000万元。注册资本金分批出资到位,首期出资1000万元,三方按股比以现金(人民币)形式出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个月内,三方按各自应缴纳的出资额存入新公司指定账户,其中江能物贸公司出资450万元人民币,陕煤澄合矿业出资350万元人民币,陕煤运销公司出资200万元人民币。剩余未缴注册资本金,根据新公司经营和发展,由股东会决议并逐步到位。

三方认缴的注册资本金应按时足额到位,如果一方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和方式足额出资,则股权比例按各股东实缴出资比例确定。

3.流动资金:公司流动资金,以金融机构融资解决,由三方按照股权比例提供融资担保。

(二)法人治理结构

新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法人治理结构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及经营管理层组成。

1.股东会

(1)新公司设置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股东会会议由三方按各自持股比例行使表决权,决议须经持有三分之二以上股权股东同意后生效。

(2)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首次会议由江能物贸公司召集和主持。股东一方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的,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2.董事会

(1)公司设董事会,成员5人。其中:江能物贸公司推荐2人,陕煤澄合矿业推荐1人,陕煤运销公司推荐1人,职工董事1人。非职工董事由股东推荐并履行股东会选举程序,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陕煤澄合矿业推荐的董事出任,履行董事会选举程序。

(2)全部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决议除公司重组、合并、分立、增(减)资、股权转让和制订(或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需要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表决通过外,其它经营管理事项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生效。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3)监事: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监事由陕煤运销公司推荐,履行股东会聘任程序,对公司股东会负责。

(4)经营管理层: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2名、财务总监1名,其中:总经理、副总经理各1名由江能物贸公司推荐人员担任,副总经理1名由陕煤运销公司推荐人员担任,财务总监由陕煤澄合矿业推荐人员担任,并履行董事会聘任程序。

(三)相关约定

1.三方在陕煤集团和江投集团签订的战略框架协议指导下建立物流贸易平台,成立新公司,对用户煤炭供应执行"3个统一"政策,即统一价格、统一协调,统一采购、销售、结算。

2. 江能物贸公司负责合并新公司财务报表。

3.新公司成立后,江能物贸公司在浩吉铁路辐射范围内以及陕煤澄合矿业、陕煤运销公司双方煤炭可供应到的企业用煤,除陕煤运销公司在江西按国家政策规定必须直购直销的客户之外,所有的煤炭用量全部由新公司供給,新公司应以江能物贸公司销售用户为基础,陕煤澄合矿业和陕煤运销公司煤炭资源为保障,积极开拓新客户,实现股东间错位经营,优势互补、互利共赢。陕煤澄合矿业、陕煤运销公司供应新公司的煤炭价格,在坚持"三个不高于"原则(即煤炭实际结算价同时不高于年度长协价、同期市场价、同期"海进江"到厂价。同期市场价、同期"海进江"到厂价指一个合同周期江西重点用煤企业从市场和北方港口采购相同煤质煤炭的到厂价)的基础上,优先保障新公司的煤炭用量并再给予销售价格优惠,具体优惠价格在煤炭销售合同中明确。

4. 江能物贸公司全面负责新公司在江西煤炭市场的用户、用量开拓,规划2020年完成发运200万吨,2021年500万吨,2022年1000万吨,2025年2000万吨以上的销售目标,组织协调好用户发运需求,确保年度合同量的兑现,并利用物流贸易优势,进一步打开江西电力、钢铁、化工、水泥、建材等行业煤炭需求市场。

5. 江能物贸公司应利用自身地域优势,为新公司争取政府相关税费返还政策,储煤激励政策等,降低新公司运营成本。

6. 陕煤澄合矿业及陕煤运销公司按照客户需求、合同总量分解煤炭供应量,签订对应销售合同,在市场认可的价格前提下,确保供江西煤炭总用量中陕煤澄合矿业煤炭不低于10%。

7. 陕煤运销公司负责保障除陕煤澄合矿业以外新公司所需的其他煤炭资源供给、结算工作,利用浩吉铁路开通优势,保障新公司用户需求。

8.新公司在赣建设储煤项目,按照淡储旺销、滚动储煤的模式运行,常态储煤50万吨,年周转不低于150万吨,具体方案另行制定。

9.公司税后利润在扣除按规定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后,由三方按出资比例分配。

10.合作经营期间,如有一方股东转让股权,另外两方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拥有优先受让权。股权转让后,应保证江能物贸公司仍然是第一大股东(即相对控股人)的地位。

(四)协议的变更、解除、转让、解散

1、协议变更与解除,需经三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约定。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1)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使本协议无法或部分无法履行。

(2)由于协议一方违约,使本协议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

(3)协议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或变更名称时,由合并、分立或变更后的单位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并享受相应的权利;协议一方被撤销时,由该方承继单位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和享受相应的权利。

(4)公司因市场因素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经营时,按照法律程序进行清算解散。

(五)保密约定与违约

三方对合作过程中的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其他两方书面同意,不得向合作者以外任何一方披露,造成的损失由泄密者承担,并按照公司损失全额赔偿。

三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条款约定,若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造成其他协议方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照损失全额赔偿。

(六)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三方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则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新公司的设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是实施"构造全新煤炭供应链模式,发展煤炭物流贸易"的重要措施。一方面,借助新公司优质煤炭资源,有利于保障煤源基础供应,进一步开拓省内市场,提高省内市场占有率和公司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有利于优化企业内部资源配置,创新商业模式,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新设公司尚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新公司的设立,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团队建设、企业文化、内部控制及市场因素等方面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风险防范机制,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降低管理风险,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前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